

证券代码：603170

证券简称：宝立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24-012

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绚女士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，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《经济参考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暨确认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确认。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同意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为：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，根据其在公司所属的具体职务、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，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构成。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，按月领取，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。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，不领取薪酬。

关联监事张绚和任英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2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《经济参考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《经济参考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